

臺南市 109 年中小學羽球對抗賽競賽規程(草案)

一、主旨：響應政府提倡全民體育，增進國民身心健康，並提昇羽球技術水準。

二、依據臺南市體育處*年*月*日南市體處競字第***號辦理

三、指導單位：臺南市政府。

四、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體育處)。

五、承辦單位：臺南市南區永華國小。

六、協辦單位：臺南市體育總會羽球委員會。

七、比賽時間：109 年 2 月 23 日至 2 月 27 日 (星期日~四)。

八、比賽地點：臺南市立羽球館。

九、比賽組別：

(一)團體賽

1. 國小男生團體組
2. 國小女生團體組
3. 國中女生團體組
4. 國中男生團體組
5. 高中男生團體組
6. 高中女生團體組
7. 男教職員團體組
8. 女教職員團體組

(二)個人賽

1. 國小三年級男生單打
2. 國小三年級女生單打
3. 國小四年級男生單打
4. 國小四年級女生單打
5. 國小五年級男生單打
6. 國小五年級女生單打
7. 國小五年級男生雙打
8. 國小五年級女生雙打
9. 國小六年級男生單打
10. 國小六年級女生單打
11. 國小六年級男生雙打
12. 國小六年級女生雙打
13. 國中男生單打
14. 國中男生雙打
15. 國中女生單打
16. 國中女生雙打
17. 高中男生單打
18. 高中男生雙打
19. 高中女生單打
20. 高中女生雙打

十、報名資格：

(一)就讀臺南市所屬之國小、國中、高中之男、女生(不含幼兒園)，以學校名稱組隊參加(轉學生學籍未滿一年者得報名個人組，不得報名團體組)。

(二)雙打須所屬同性別及同校可報名參加。

(三)每人限報一組，單、雙打、團體組不得重複報名。

(四)個人賽部分各校報名每組限報 3 組，國小組三年級可報 4 組。

(五)個人賽報名，低年級可跨組報名高年級組，高年級不得報名低年級組。

(六)男、女教職團體組須以本市公私立中小學學校組隊參加；學校班級數 18 班以下可跨校組隊參加(以二校為限)；19 班以上之學校限同一學校組隊參加。

(女教職員得報名男教職組，男教職員不得報名女教職組。)

(七)男、女教職團體組經市府甄試分發正式代理缺教師可以參賽，短期約聘教職員及實習老師不可參賽。

(八)團體組每校(或跨校)限報名 1 組，每隊隊員不得超過 8 人(包含隊長)。

(九)統一由學校(單位)報名，個人報名不予受理。

十一、報名辦法：

(一)報名期限：即日起至 109 年 1 月 31 日星期五下午五時止。

(二)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不接受現場、電話、郵寄報名)

(三)報名表程序說明：(請使用附件報名表，其他一律不受理，參閱附件一)

1. 填妥報名表並核章後傳至 celineou0220@gmail.com 信箱。

2. 報名截止後不接受報名，名單彙整後將在臺南市南區永華國小首頁公告選手名單，選手務必上網確認，若有任何問題務必於抽籤前領隊會議提出，抽籤後不接受更正選手名單。

(四)報名費用：免收報名費。

十二、抽籤：

(一)抽籤及領隊會議時間：109 年 2 月 11 日(二)上午十時。

(二)抽籤地點：臺南市南區永華國小第一會議室。(臺南市中華西路一段二巷 17 號)

(三)抽籤方式：採人工抽籤作業，未到者大會代抽，不得有異議。

十三、比賽辦法：

- (一)採用中華民國羽球協會公布之最新羽球規則。(BWF 世界羽球聯盟新制)
- (二)比賽用球：採用比賽級羽球。
- (三)本次比賽：個人賽均採一局 **25 分制 13 分換邊(不加分)**。團體賽，學生組採單、雙、單出賽；教職員組別採雙、雙、雙；**先勝兩點者勝，每局 25 分決勝負(不加分)**。
- (四)各組選手須於表定賽程時間前三十分鐘至大會報到，大會有權調整出場時間。團體賽必要時得拆點同時進行比賽，球隊不得異議。
- (五)比賽賽程經抽籤排定後不得請求更改，參加選手逾比賽時間五分鐘不出場者，以棄權論(以球場掛鐘為準)，球員如遇連場比賽時，得休息五分鐘再續賽。
- (六)如採循環賽時，積分算法如下：
 1. 勝一場得二分，敗一場得一分，棄權得零分；積分多者為勝。
 2. 二組積分相等，勝者為勝。
 3. 三組以上積分相等，以積分相等之相關組比賽結果依下列順序判定：
 - (1) (勝點和) 與 (負點和) 之差，大者為勝；如相等則以
 - (2) (勝局和) 與 (負局和) 之差，大者為勝；如再相等則以
 - (3) (勝分和) 與 (負分和) 之差，大者為勝
 - (4) 若再相等，則由裁判長抽籤決定之。
 4. 凡中途棄權退出比賽或經大會判定失格之球隊，其比賽成績不予計算，以後之出賽權亦予取消。
- (七)各組報名隊數不足二隊以上者，取消該組比賽。
- (八)比賽時如遇特殊事故需改期或補賽時，得由大會宣布，各參加隊伍必須遵守。
- (九)為**免除冒名頂替等糾紛事件發生**，參賽**學生必須攜帶學生證或在學證明**、教職員必須帶**服務證明**，以備查驗。如發現冒名頂替，取消該選手繼續比賽資格，已賽部份均屬無效。
- (十)
 1. 依**報名隊數多寡排定適合賽制**。
 2. **種子選手參考 108 年中小學羽球錦標賽優勝名次排定**。

十四、抗議：

- (一)不服從裁判及裁判長之判決及不遵守大會規定者，得取消其比賽資格。
- (二)比賽時如對球員資格質疑，須立即向當場主審裁判提出，比賽開始即不受理。
- (三)比賽結束後仍有異議時(前條)雙方球員必須提出有關證明文件，否則以棄權論。
- (四)如有抗議事件，須於事實發生後半小時內提正式抗議書送達大會審查，並繳交保證金新臺幣貳仟元，以大會之判決為終結，不得再行抗議，如抗議成立則保證金退還。

十五、獎勵：

- (一)依實際報名人數隊數，取優勝名次：3 人(隊)錄取 1 名，4 人(隊)錄取 2 名，5 人(隊)錄取 3 名，6 人(隊)錄取 4 名，7 人(隊)錄取 5 名，8 人(隊)錄取 6 名，9 人(隊)錄取 7 名，10 以上人(隊)錄取 8 名。
- (二)優勝隊伍隊職員、辦理活動有功人員，依照「臺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

十六、附則：

- (一)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由大會檢討修正後公佈，並於下次比賽實施。
- (二)秩序冊領用，一校一本，請學校代表於報到處簽領，若需增加亦請洽報到處。
- (三)本次比賽之競賽規程、賽程抽籤結果均呈由體育處公告，請自行下載，恕不寄發。或公告於『臺南市南區永華國小首頁』。

臺南市 109 年中小學羽球對抗賽-個人賽報名表 附件一

1. 參賽學校(單位)中文名稱：_____。←必填
2. 參賽學校(單位)英文名稱：_____。←必填

EX. 臺南市南區永華國小/Taiwan Tainan Yonghua Elementary school

3. 須統一由學校(單位)報名，個人報名不予接受
4. 由於臺南市獎狀須中英文對照，麻煩各隊教練務必清楚填寫學校及選手姓名英文翻譯，以免造成印製獎狀時有誤，謝謝大家配合。
5. 表格請自行增列，統一使用同一份報名表並清楚加註編號及參加組別。

領隊：_____ 教練：_____ 管理：_____

聯絡人姓名：_____ 聯絡人電話：_____

單打報名表：

編號	選手中文姓名	選手英文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參賽組別	備 註
1						
2						
3						
4						
5						
6						
7						
8						
9						

雙打報名表：

編號	選手中文姓名	選手英文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參賽組別	備 註
1						
2						
3						
4						
5						

承辦人：_____ 主任：_____ 校長：_____

臺南市 109 年中小學羽球對抗賽-團體賽報名表 附件二

報名組別：_____

隊名：

領隊：

教練：

管理：

聯絡人姓名：

聯絡人電話：

職稱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身份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備註 (併校請註明服務學校單位 長期代課老師請附帶證明)
1 隊長					
2 隊員					
3 隊員					
4 隊員					
5 隊員					
6 隊員					
7 隊員					
8 隊員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 各位教練選手請注意，請各位務必遵守報名程序，以利作業，謝謝合作。

* 併校請註明服務學校單位，長期代課老師請附帶證明。

* 基本資料請詳細填寫，以便辦理保險。

※請一律使用本張報名表，其他報名表(舊式)不予受理。

* 報名信箱 celineou0220@gmail.com

